

本校辦理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 職前教育課程專班招生防疫措施原則

一、招生考試防疫措施處理原則

(一) 試場環境通風與消毒

1. 打開門窗，確保試場通風良好。
2. 試場需全數以酒精或稀釋漂白水消毒。
3. 試場預備酒精或消毒器具，提供試務工作人員及考生清潔使用。
4. 考試結束後，全數試場再次消毒。

(二) 考生如屬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事前主動通報

1. 若考生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者，請配合留在家中，不得應試，考試費用悉數退還；若為自主健康管理者，則應至隔離考場並全程配戴口罩應試。
2. 考試當日提醒：考試當日請學校張貼宣導公告，提醒考生如為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務必主動告知。

(三) 健康管理

1. 體溫量測：學校應於考試當日準備額溫槍等體溫量測器材，供考生量測體溫；試務工作人員則皆需量測體溫。
2. 健康狀況說明及管理：
 - (1) 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，如有發燒（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）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應主動告知工作人員。每位考生並應自備口罩且主動配戴後，方得進入考試試場應試、考試期間除監試人員查核身分時須配合取下口罩以外，其餘時間須全程配戴口罩。
 - (2) 學校協助考生量測體溫時，如遇學生有發燒情形，應詢問其旅遊史及有無呼吸道感染及腹瀉等症狀，並協助適當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。

(四) 隔離措施

1. 掌握試務工作人員健康狀況及旅遊史，如有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者，不能擔任試務工作人員並安排其他人員替代。
2. 請考生為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定義自主健康管理者，須事先告知以利事先安排至隔離試場應試。
3. 考試期間，如有考生發燒或咳嗽等呼吸道感染不適症狀，應詢問考生意願並視個案情形，採取適當防護措施、協助就醫或至隔離試場應試。

(五) 醫療支援

1. 請監試人員留意考生身體狀況，如有需要請協助安排就醫。

二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(一) 提前報到：為配合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，請考生提前進行報到作業。
- (二) 請監試人員與考生保持適當距離，且於考試開始前打開門窗注意環境通風。